

☆ ★ ☆ 計畫申請說明要點 ★ ☆ ★

1. 申請條件：

- (1) 有熱情去創造教育故事的校長與老師們。
- (2) 申請易思基地學校（或）參與人數以 15~20 人為佳，跨校、輔導團或小校亦可以校際聯盟方式提出。
- (3) 為鼓勵資源不足和離島縣市學校與輔導團參與，包括台東縣、屏東縣、花蓮縣、澎湖縣、新竹縣和宜蘭縣等 6 個縣市學校與輔導團優先錄取。

2. 辦理方式：

- (1) 工作坊主題分成三大主軸：**數學素養教學(例如：活動師培訓)**、**數學素養總結性評量、教學形成性評量(數學單元的素養奠基包，含奠基進教室)**。因應十二年國教，三大主題均有迫切的需求，本學年度申請易思基地的學校請從中挑選工作坊主題，並填優先順序，由央團進行媒合，俾使資源行最有效的發揮。
- (2) 每學期原則上 3 次工作坊，請申請學校自由選擇，可辦理 1 次「公開授課」。
- (3) 地點：各易思基地學校。以全程參與為原則，請假以一次為限。
- (4) 工作坊指導教授或老師可由央團幫忙媒合、推薦，或由易思基地學校「建議」輔導教授之人選，但仍需由央團教授群做最後審定。
- (5) 每次工作坊結束後，易思基地學校需繳交一份反思記錄及簽到表電子檔予助理(反思記錄由教師們討論後，共同填寫一份)。
- (6) 該學期結束後，將依易思學校回傳之簽到表，核發教師研習時數(若有中途加入的教師可以在簽到表旁附註其身分證字號)。
- (7) 本計畫支付易思指導教授之講座鐘點費及長途交通費(申請學校不需要辦理經費核銷，但若是逾期未繳交資料則中心有權請學校自行負擔相關費用)。

3. 參與期中或期末的教學實踐分享：

- (1) 上學期預定將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(五)在臺師大辦理期中研討會，下學期則預定於 111 年 05 月 20 日(五)在臺師大辦理期末研討會，屆時煩請該學期申辦易思的學校務必派員參加研討會，與現場老師分享動人的易思故事。
- (2) 第一次申辦易思的學校，可以「撰寫易思故事」的方式取代期中或期末研討會的參與。

4. 報名方式：

請於 110 年 9 月 8 日 (三) 12:00 前，將報名表及參加人員名單，寄送給陳聖翰助理
E-mail: mathlighten@gmail.com，以利安排相關事宜。

5. 由專家學者組成審核小組，評核通過後實施。錄取名單以公文通知，並公布於

CIRN 數學領域網站：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Module/index.aspx?sid=1116>

及數學易思基地 FB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1572533526357158/>

110 學年度「易思基地計畫」報名表

一、學校基本資料：

1. 學校名稱：_____
2. 學校總班級數：_____
3. 數學教師人數：_____
4. 參與易思計畫人數：_____

二、工作坊優先順序：_____ (請填入 A、B、C)(例如 C→A→B)

A、數學素養教學(例如：活動師培訓)

B、數學素養總結性評量

C、教學形成性評量(數學單元的素養模組包，含奠基進教室)

三、建議教授名單(若無，此欄空白)：_____

四、希望工作坊次數(例：上學期 3 次+下學期 3 次)：_____

五、預計工作坊時段(例：週三下午 13:30 至 16:30)：_____

六、易思願景(請簡要敘述，以 500 字為限)：

參與人員名單

(非常重要!! 聯絡資料請務必填寫正確，日後會以此資料通知相關事項)

聯絡人：_____ 聯絡人職稱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 手機：_____ Email：_____

職稱(校長、主任、 教師輔導員…，跨校 請註明校名)	姓名	教學年級	身份證字號 (核發研習時數)	親筆簽名

計畫執行秘書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 長(召集人)：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